

呐喊鲁迅读后感 鲁迅呐喊读后感(实用7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呐喊鲁迅读后感篇一

鲁迅先生是我一直都挺崇拜，挺欣赏的文学家，他的每一篇作品我都读过，每一次读都有不同的感觉，不同的收获。

但我最喜欢看的还是鲁迅的小说，我感觉他的小说很真实，批判了当时旧社会的丑陋面目。

《孔乙己》是我在《呐喊》中比较喜欢的一篇，可能是这篇学生，所以对这篇所有的细节都比较了解。我第一次读这篇是在初中课堂上，那时老师让我们自己先读，当时，我读得很认真，因为我对这篇挺感兴趣的，因为是鲁迅写的。当时读得不太懂，听老师分析后，感觉明白了很多。

孔乙己一个生活在封建社会里的读书人，在黑暗的社会里，他唯唯喏喏地活着，他一生都在寻求功名，一直考，一直考，可都考不上，在一次又一次的绝望中，他成了一个行尸走肉，一个麻木而不任的人，正像他所说的“窃”书不为“偷”，因此在一些丑恶的人心中成了一个“小偷”，可在孔乙己的心中，他并不这么想，在与他同龄中，只要是见到他，除了笑，没有话讲，因此只好向孩说话，他也只有在孩子面前，他才会有受到蔑视的笑，后来有人说他又去偷书，结果被打断了腿，当他再一次来到客栈时，讽刺的笑声就没有停过，此时的孔乙己更偈一个行尸走肉，只靠着两只手来行走，终

于，在人们的笑声中，消失了。过了几年，终于没有再见孔乙己，有人说的已经死了。

这就是鲁迅先生写这篇文章的结果，给人无尽的思考与想象到底孔乙己这个人物时，运用了大量的手法，在人物外貌，动作，语言上都有很多的描写介绍。作者笔墨越多，所想表达的人物形象越明显。

我觉得作者写这篇文章的用意有两点，一对封建社会制度的抨击，作者在每一篇小说里，运用了不同的手法，将现在的人物与过去的形成鲜明的对比，再对周围人物的形象描写介绍，以及周围的环境的描写介绍，有力地反映了当时旧社会的封建统治制度，但在另一方面，我觉得隐隐约约可以看得出作者对祖国的热爱，希望在他文字的激励下，人们能够奋发有前，能够从麻木不仁中清醒过来，使这个社会能振作起来，这是他一种爱国的表现，他并没有去用语言激励人们，而是用文字，在文字的背后是他一颗爱国的心。也许他的文字并没有激励到每一个人，但不可否认，还是有一部分人，还有一些知识文化的人都能在他文字的激励下而清醒觉悟过来。

现在，有许多文章，作品都表达了爱国之情，但我比较情有独钟，只喜欢鲁迅先生的，因为他朴实而强有力的文字中，人们看到了当时丑恶的面目，我觉得孔乙己那篇比较明显，通过对孔乙己人物形象的描写介绍，从颓废，每一个文字，从直接到间接，从明显到不明显，让读者真实地看到了像孔乙己那类生活在封建社会里的知识分子的从善良、爱面子的人转变成颓废，麻木不仁封建的人。

这样的文章没有用华丽的文字，但字字都像利刀像一样直插人心，这就是我喜欢鲁迅先生的原因，他的爱国情怀激励着我要努力学习，长大后为祖国作出献，这也就是我爱国的表现。

所以大家一起来《呐喊》吧！为我们赖以生存的中国来呐喊吧，作为学生，要好好学习，作为工作，要好好工作，大家都尽一份力，使我们国家更家美好。

呐喊鲁迅读后感篇二

如果说英国文学不能没有莎士比亚，那么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学史则不能不提鲁迅——鲁迅是现代中国的“民族魂”。

发轫于五四时期的中国新文学，无论从语言形式还是表现对象上看，都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座新的高峰，而峰巅之上的领军人物便是鲁迅。

上述话语没有一丝半点的夸张，鲁迅先生的确是一位伟人。从小学就开始阅读他的文章，我认为《呐喊》中有更多反映当时社会的黑暗和无知的镜头和实例，其中有几个令我“刻骨铭心”。一个是自己整天光幻想别人要生吃自己、甚至大哥也不“放过”自己的“狂人”。另一个是客店老板华老栓，为了救自己的宝贝儿子小栓而让其吃沾了人血的馒头，还要在火上烤，直至烤焦！文中对烤焦的人血馒头有这样一句描述“一碟乌黑的东西。”光想想就让人感觉反胃，而小栓却“似乎拿着自己的性命一般，心里说不出的奇怪。”而且来他家店里吃饭的人都说：“有了人血馒头，什么病都能治好。你们家小栓真有福。”我看完以后感觉到当时人们受封建影响太严重了，科学知识没有普及，中国还处于“半封建半殖民”的社会，人们的思维和想法几乎成了迷信，这实在是太可怕、太恐怖了。

还有那可怜的孔乙己。一介书生，却沦落到被人打死的地步，仅仅是因为“窃”了别人家的书来看！“读书人窃书不为偷”，但在当时那个时代，有多少人被这样杀害了，给一个个原本美好又幸福的家庭带来多少伤痛，这样给社会带来了多少不可挽回的损失！当时的人们是自私自利的，现在的人们呢？距离我们所盼望的社会主义高级阶段还远着呢。”墨写的谎言

掩盖不来血的事实。”就像是小栓的死，无论是什么灵丹妙药，都比不上相信科学靠谱。

还有可爱又可悲的阿q——一个高傲自大、还有点傻兮兮的人。就因为他相对来说比较“无知”，就处处被人欺负最终当了替罪羊，被别人判了刑还替别人吃了枪子儿。这的确让我感到有些吃惊。他是那么的老实安分，这真的让我感到有些无话可说了。“伟大的心胸，应该表现出这样的气概——用笑脸来迎接悲惨的厄运，用百倍的勇气来应付一切的不幸。”正如阿q那样。

鲁迅先生的《呐喊》让我荡气回肠，久久不能忘怀。鲁迅先生的作品里，尽是他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尽是他对中华民族深深的热爱。他的语言犀利，他的作品尖锐，犀利与尖锐的背后是对国家和民族深深的热爱。鲁迅是我们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骄傲！

我们必须向鲁迅先生学习，学会创新，学会拼搏，学会努力。

“真正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

呐喊鲁迅读后感篇三

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爱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

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从孔乙己在澡堂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常常以偷为职业，在最后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后被打折了腿，最后还是默默地离开了人世。

故乡中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还有和剧中主人公从小玩在一起的那西瓜地上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老爷时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从而体现了当时人民的麻木，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而药则更能够淋漓尽致地表现这一点。

文中凶暴残酷的刽子手康大叔，因为轩子小栓的痨缠拿出所有家档去买了个人血馒头的华老栓，和那些在茶店里议论纷纷的茶客，但是文中最不幸的就是因为革命而被处死，最后用自己的血作了人血馒头而牺牲的人，这一切的一切都说明了当时社会的状况，康大叔的残酷，卑鄙，仗势欺人。华老栓的愚昧，迷信，麻木，茶客们的盲从和人与人之间的势利，夏瑜的英雄气概但是完全脱离群众的革命是无法成功的。当然，在呐喊这本书中，像这样的文章还有许许多多，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

鲁迅先生用幽默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语言，愤怒而又带有鼓励的语气，激励着当时半梦半醒的中国人，用带有指责和批评的语言，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的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重整我中华雄威！中国经过几十年的历史，从封建社会走向了社会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而迈进，这是经过我们许许多多的劳动人民，经过了几代的国家领导，才走来来的，我们要继续努力，为共产主义而奋斗！同学们，让我们站起来，为我们的美好明天而奋斗吧！

呐喊鲁迅读后感篇四

在七月的月底，我读完了鲁迅小说《呐喊》，鲁迅小说《呐喊》这部小说集让我感触颇深。鲁迅小说《呐喊》这部小说集的作者是鲁迅，整部小说集批判了当时的社会。鲁迅先生以笔杆子为武器，充分发挥了“炮筒子”的巨大威力。

其中有几篇小说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一篇要数《狂人日记》了。《狂人日记》以一个疯子口吻来批判吃人的社会，揭露了隐藏在封建社会表层下面的“吃人”本质，小说中人人都想吃人，这个疯子的亲戚、大街上的人都想吃他。《狂人日记》写得让人读着就生起对吃人的人的憎恨之心，使人翻身醒悟。

其次就要数《孔乙己》了。在鲁镇，有一个叫孔乙己的封建社会没落知识分子，好吃懒做，穿着已经破旧得不行了的长衫，以前他有一个习惯就是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到咸亨酒店要一壶酒、一盘小菜。现在他已经破落了，但他还保持着以前的习惯。后来，他的小菜只能是最便宜的茴香豆了。再后来，他连茴香豆都吃不起了，并且只能站在柜台边喝酒了。我们不能像孔乙己一样，好吃懒做。

呐喊鲁迅读后感篇五

初读《呐喊》，体会确实颇小，再读《呐喊》感悟颇深。

尤爱读鲁迅先生的文章，最钟爱他的《呐喊》。

先生的文章很精辟，其所蕴含的意味着实耐人寻味。似“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不知怎的，读先生的文章总有一股民族团结的凝聚力，品来总会心潮澎湃。

鲁迅是中国无产阶级文化思想的先驱。《呐喊》真实描绘了辛亥革命到“五四”时期的社会生活，揭示了种种深层次的

社会矛盾，对中国旧有制度及陈腐的传统观念进行了深刻的剖析和彻底的否定，反映了“五四”彻底不妥协地反封建主义的革命精神，真切的体现了鲁迅先生对民族生存浓重的忧患意识和对社会变革的强烈渴望。

人民的斗士”，不禁让我想起了“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的真实写照。《呐喊》便从中国社会底层挖掘出了愚弱的国民，可谓是睁眼看中国的第一人。

鲁迅先生曾问朋友：“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就是从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么？”那人答道：“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绝对没有毁坏这铁屋的希望。”这便是鲁迅开始创作《呐喊》的缘由。

先生希望自己的作品能唤醒“铁屋”中的人，使国人得救。他说：“在我自己，本以为现在是已经并非一个切迫而不能已于言的人了，但或者也还未能忘怀于当日自己的寂寞的悲哀罢，所以有时候仍不免呐喊几声，聊以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猛士，使他不惮于前驱。

在《药》的瑜儿的坟上平空添上一个花环，在《明天》里也不叙单四嫂子竟没有做到看见儿子的梦，因为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至于自己，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年轻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

先生对人吃人的封建社会进行无情的揭露和猛烈抨击。至于先生喊声是勇敢或是悲哀，是可憎或是可笑，那倒是不暇顾及的。用他的话讲，既然呐喊，须听将令，倒不恤用了曲笔。

呐喊鲁迅读后感篇六

《呐喊》是鲁迅的短篇小说集，是中国文学史上的一部经典，帮助当时的中国人认识到自己的无知与麻木。

集中有《狂人日记》《药》《明天》《阿q正传》等十四篇小说，给我感受最深的是《孔乙己》，《藤野先生》和《药》。

《孔乙己》是一篇抨击封建礼教的文章。

主人翁孔乙己被封建礼教所束缚，穷困潦倒被人们作为笑料：满口仁义道德却当起“梁上君子”最终，在封建压迫无处不在，无孔不入的社会，只有死人与疯子幸免于难，这是多么讽刺。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爱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

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

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

《故乡》中的人们麻木，迷信的形象更是在《药》中被表现的完美无缺。

《药》，我认为是这本小说集中最能令读者悲愤，同情的文章。

什么“人血馒头”……听来就感到可笑，可是在今日看来可笑的事在当时却成了可以治不治之症的良药，华老栓他有医不求信“馒头”，千方百计去找人血，拼命积攒铜钱，只想着尽快把人血馒头取到手，好医治儿子的痨病，至于流血

的是谁?为什么被杀?他不用也根本没有想这些问题，什么“革命”“造反”就更没有关心的必要了。

革命者被残害的时候，众人看热闹.....

当然，在《呐喊》这本书中，像这样的文章还有许许多多，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

鲁迅先生用幽默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语言，愤怒而又带有鼓励的语气，激励着当时半梦半醒的中国人，用带有指责和批评的语言，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让全中国为之一振。

要说留给我印象最深的书，《呐喊》当居首位，真的，一点也不夸张。

不论是《孔乙己》中的主角；《药》中的华老栓；《明天》中的单四嫂子；还是《阿q正传》中的阿q□都能跃然纸上。

《呐喊》是鲁迅先生经典小说集，更是中国的名著。

鲁迅先生是中华民族的精神支柱，他在《呐喊》中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

这八字深深包含着对中国人民的怜惜和悲伤。

曾记得，那个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上流阶级生活的孔乙己。

他在酒店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以偷为职业。

最后，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竟被打断了腿。

孔乙己的死，不正象征着中国教育的堕落吗?我还看到了读书

人的悲哀。

他们可供炫耀的惟有学问而已，可学问在世人眼中又算什么呢？鲁迅先生在刻画人物方面仅寥寥几笔，但细腻地刻画出了一个落魄书生的形象，不知感染了几代人。

曾记得，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那个“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地上，带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作者时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点头哈腰的。

将当时人民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展露无遗。

《药》则体现出了一个民主的愚昧和无知。

其中的环境描写似乎就是当时世道的黑暗程度与动荡不安。

让人们深深地对自身的无知而感到可悲。

如果要问我最喜欢《呐喊》中的哪部小说的话，我肯定毫不犹豫地选择《阿q正传》。

《阿q正传》是《呐喊》中最具代表性的文章之一。

他之所以如此家喻户晓，是因为它“写出一个现代的我们国人的魂灵来”。

阿q性格极其复杂：他质朴而又愚蠢，受尽剥削欺凌而又不敢正视现实，他对权势者有着本能的不满。

阿q由于受剥削受压迫而要求革命，又因为受愚弄受毒害而落后，最后还是被迫害致死。

阿q其实只是旧中国的一个贫苦农民。

在未庄，阿q连姓赵的权利都没有。

他专做短工，穷得只有一条“万不可脱”的裤子；他是弱者，受了他人欺负却又要欺负比他更弱小的小d；他挨了打，常用“儿子打老子”的话来安慰自己，在精神上求得胜利，用以自宽自解，自欺欺人；他还常为生计发愁……野蛮的压迫剥削使他贫穷；深重的愚弄毒害更使他愈发麻木愚昧。

他的“革命行动”竟是去静修庵里胡闹。

所以说，阿q不能正视自己的地位并沉溺到更为屈辱的奴隶生活中去了。

这也是就中国人民的最大弊病。

在我读过那么多的文学作品之后，鲁迅先生的《呐喊》却仍让我荡气回肠，久久不能忘怀。

在鲁迅的作品里，尽是他那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尽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

他的言语犀利，他的作品尖锐有力评击地评击了不合理的封建制度。

啊！中国，快早日苏醒，重整我中华雄威！

鲁迅的小说是中国现代白话小说的奠基之作和经典之作，它以无穷的魅力，风行了大半个世纪，至今不衰。

鲁迅的许多名作已成为初高中语文课的必修文章，为了帮助广大同学更好的理解鲁迅的小说，本栏目将在五期中向各位同学简要介绍并评论鲁迅三部小说集中的全部作品，这三部小说集就是大家熟悉的《呐喊》、《彷徨》和《故事新编》。

在本期中，首先向大家介绍鲁迅先生的第一部小说集《呐喊》。

后来作者抽出去一部历史小说《不周山》（后更名为《铸剑》），遂成现在的14部。

这些小说反映了五四前后中国社会被压迫者的痛苦生活和悲惨命运。

以下介绍《呐喊》的内容。

在《呐喊》自序中，作者回顾了自己的人生经历，其中反映了作者思想发展的过程和从事文艺活动的目的和态度。

同时也说明了这些小说的由来和起名的原由。

作者从学洋务、学医、走科学救国之路，到推崇文艺，把文艺做为改变国民精神的武器，表现了他爱国主义思想的发展和求索救国救民道路的精神历程。

本篇对于了解作者的生平、思想、理解本集小说的内涵，及意蕴均有极大的参考价值。

在写作上，本篇自序文笔清新老到，周密流畅，震人心魄又引人入胜，读之使人欲罢不能。

其语言风格充溢着鲁迅独特的个性，具有极强的艺术魅力。

呐喊鲁迅读后感篇七

暑假阅读了很多书籍,让我爱不释手是一本名字叫《呐喊红宝石》国际获奖小说.出自美国作家莎朗克里奇的笔下.写的主人公达拉斯和佛罗里达是一对双胞胎兄妹.被他们那狠心的母亲给丢进了孤儿院中.随着他们慢慢长大,成了孤儿院里最调

皮最麻烦的双胞胎. 一些大人觉得自己很有爱心, 就来接这两个孤儿去自己家, 但是都非常恼火地把他们送回来了. 因为达拉斯和佛罗里达在家里很不守规矩, 常常惹出不少麻烦. 也有的人领养他们纯粹就是为了省下雇工的酬劳, 双胞胎从此失去了对大人的信赖, 对生活也失去了信心.

直到赛蕊和谛乐两位老人的出现, 教他们修窗户、刻木雕、做竹筏, 还给他们做一些“古怪”的点心. 赛蕊的心地善良, 让孩子们每天都有好吃的东西吃, 每天还不用干活. 使佛罗里达和达拉斯对生活有了新的认识, 让愤世嫉俗的佛罗里达在经历了一场生死后, 学会了如何去爱别人, 更让那个整天做白日梦的达拉斯学会了如何应该面对现实, 面对这个世界. 让他们重新有了继续寻找幸福生活的勇气. 他们在两位老人那里学会了爱, 学会了坚强, 学会了如何面对现实克服困难, 创造幸福.

这本书读完以后我明白了: “只有你信任别人, 别人才会信任你.” 双胞胎的命运是不幸的, 而后来他们在逆境中找到了生活的正确方向, 得到了难能可贵的幸福. 赛蕊和谛乐两位老人给我留下了美好的印象. 在大人和孩子之间也要有互相信任依赖的关系, 这样生活才会更加美好.

当你读了这本书, 便会懂得要去关心和信任我们身边的每一个人, 只有信任了别人, 别人才会信任自己; 才会彼此信赖; 才会永远快乐成长.